

## 医学检验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24日，宝石花（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宝石花（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地勘水环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根据《医学检验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核实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兴）旧宫镇广德大街20号院2号楼1层101/102室，2层201/202室。项目建筑面积802.59m<sup>2</sup>，本项目建成后主要为医院提供分子细胞遗传学专业检验服务、免疫专业检验、质谱检测服务，通过对医院或体检中心送检样本进行专业检验，并根据检验结果提供肿瘤早期筛查和心脑血管疾病早期筛查医学检验服务。年检验样本5000份，年运行250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6月，北京地勘水环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宝石花(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医学检验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7月6日，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以“经环保审字（2022）0066号”对其进行了批复；本项目于2022年6月开工，2022年11月完工。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973万元，环保投资54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宝石花(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医学检验实验室项目环评及其批复内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验收阶段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内容保持一致，未发生变化。

冯文贵 冯文贵 于海峰 程大峰 于海峰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工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纯化水制备排出浓盐水和生活污水，纯化水制备排出浓盐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依托中科电商谷A地块化粪池）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小红门再生水厂处理。

#### （二）废气

运营期间，本项目无燃煤、燃油、燃气设施，不设食堂，无锅炉废气及食堂油烟产生。本项目实验过程无废气产生及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实验仪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的主要防治措施为基础减振、低噪设备和建筑物墙体隔声。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专人负责收集、分类、封闭存放，最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原辅材料的废包装材料（包装箱、包装盒、包装袋等），统一收集后外售；本项目纯水制备过程需定期更换反渗透膜，更换频率为一年一次，废弃反渗透膜由纯水制备厂家定期更换，更换后反渗透膜由厂家回收处置，不在项目区内停留；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实验废液和实验固废，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实验废液委托北京鼎泰鹏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实验固废委托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本项目设有1间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二层南侧，建筑面积4.5m<sup>2</sup>，容积为9.9m<sup>3</sup>。可以最多同时容纳2t的危险废物，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为1.65t/a（平均每月清运一次），因此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完全有能力周转、储存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

冯文贵  
于晓峰 杨文军 于晓峰

根据检测报告可知，本项目污水排口水质可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 (三) 厂界噪声

根据厂界噪声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处置符合《实验室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规范》(DB11/T 1368-2016)、《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39707-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2013年6月8日)、《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

###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批复未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噪声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固废得到妥善处理。

##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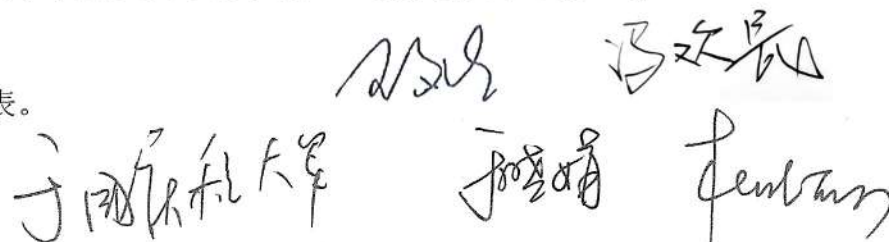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通过调查与监测认为，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本工程具备申请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按照相关要求抓紧落实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和备案工作。

## 八、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表。



宝石花(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4日

附表：

宝石花（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医学检验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信息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位	备注	签字
王文岭	宝石花（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总经理	验收负责人	王文岭
于国庆	北京地勘水环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于国庆
冯欢昆	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实验室经理	检测单位	冯欢昆
程大军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副研究员	技术专家	程大军
杜晓丽	北京建筑大学	教授		杜晓丽
于晓娟	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于晓娟